

89

秘書室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四月五日

老正

11786

61365

事由	批	次	示
據枞陽縣政府一為本府統計員劉祖功棄職他逃請予通緝一案令仰遵辦由	奉准如呈	向後有查	趙其代
附件	人事股	陳仲聖	胡昭宣
湖北省政府訓令 於具施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二日省秘書處字第五三七二號			
一、據枞陽縣政府三十二年十一月七日初秘字第一七二四六號呈為該府統計員劉祖功棄職他逃請查核通緝通案等情			
二、查該員棄職潛逃殊有未名應予通令永不錄用除指復並分行外仰即遵辦			

飭屬遵行

左令

建設廳

主席陳誠

監印高元勳

校對樊希武